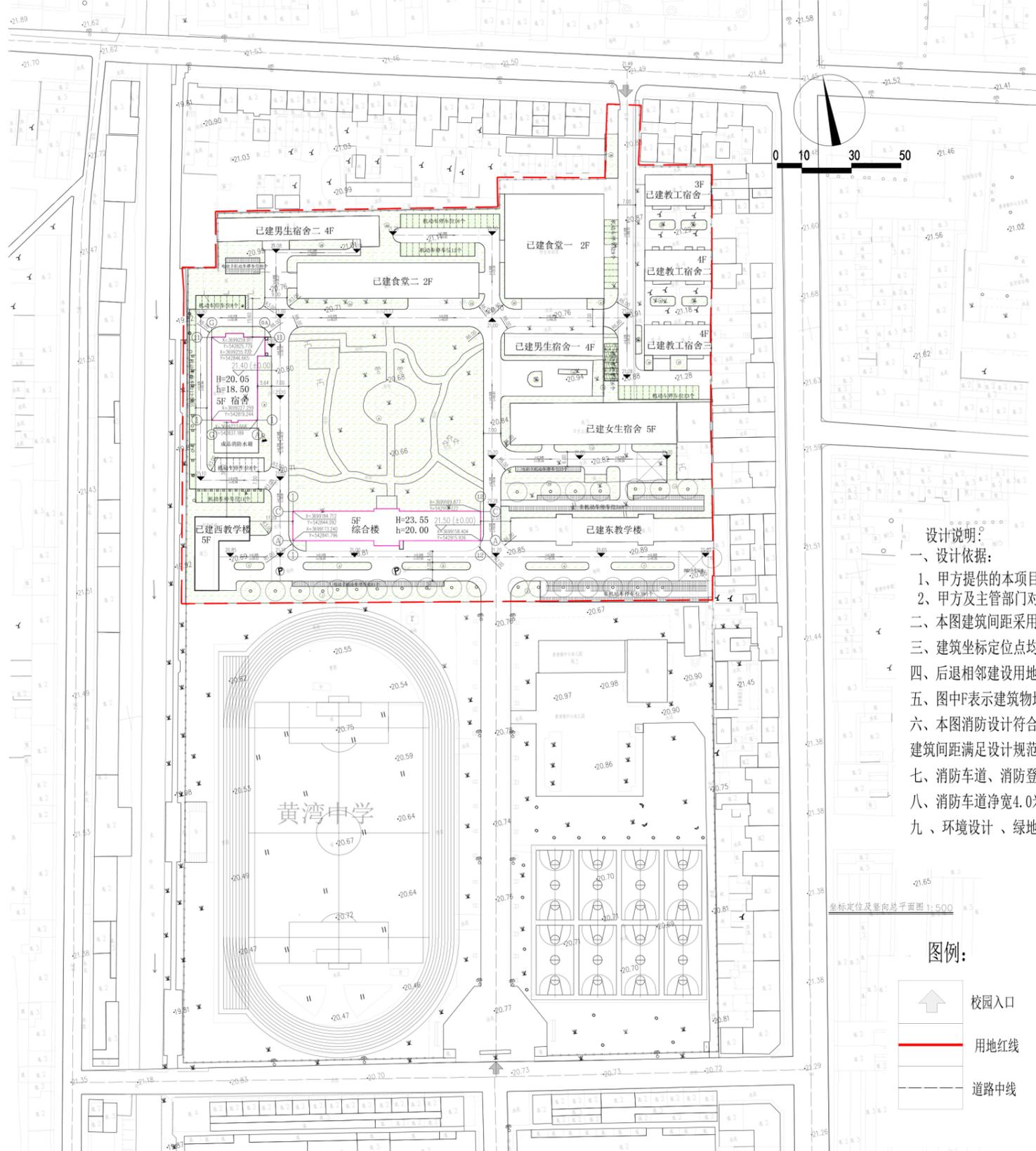


# 灵璧县非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提升改造项目 (EPC)

## --改扩建灵璧县黄湾中学批前公示图



周边的居民及相关单位:

本工程位于地位于灵璧县黄湾中学校园内, 地块南面为黄湾街, 东临学府路, 西侧为灵中运河。项目现状实际用地范围面积35102m<sup>2</sup>, 本项目在灵璧县黄湾中学校园内新建两幢楼总建筑面积8088.21m<sup>2</sup>。

项目内建设新建综合楼、宿舍楼。(详见经济技术指标表)。

根据灵璧县城乡规划有关技术规定, 现对该项目进行批前公示。凡是与本项目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依法享有陈述、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如对本公示有异议, 请于公示期间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及证明利害的相关资料(如本人房屋所有权证)等。请向我局进行陈述、申辩或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 逾期未进行陈述、申辩或未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的, 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此规划为批前公示稿, 最终规划方案以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准确定。

规划编制单位: 浙江东华规划建筑园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公示单位: 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公示时间: 2024年12月27日-2025年01月07日

邮箱: lbgt6022793@163.com

地址: 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二楼

联系人: 张工 联系电话: 0557-6081119

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2月27日

###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规划方案满足设计要点及《宿州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要求保证图纸上各项经济指标真实性及数据准确性, 自愿承担错误, 虚报和造假等一切后果与责任。

承诺人: 浙江东华规划建筑园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7日

### 设计说明:

#### 一、设计依据:

- 1、甲方提供的本项目用地地形图
- 2、甲方及主管部门对本方案设计的修改意见等
- 三、本图建筑间距采用外墙轴线间距, 以米为单位;
- 三、建筑坐标定位点均为外墙轴线交点;
- 四、后退相邻建设用地的边界, 视相邻地块权属等情况确定;
- 五、图中F表示建筑物地上层数;
- 六、本图消防设计符合规划要求及设计规范, 与周边保留建筑的防火间距大于规范要求, 建筑间距满足设计规范;
- 七、消防车道、消防登高场地及其下面的管道和暗沟设计满足承受重型消防车压力的要求;
- 八、消防车道净宽4.0米, 转弯半径均不小于9.0米;
- 九、环境设计、绿地范围以环施为准;

### 图例:

	校园入口		建筑轮廓线		坐标		植草砖
	用地红线		新建建筑		设计标高		规划高度
	道路中线		绿地		排水坡度 排水距离		消防高度

子项名称	建筑面积/计容面积 (m <sup>2</sup> )	合计 (m <sup>2</sup> )	建筑工程等级	层数 (F)	规划高度 (m) (室外地面至女儿墙或檐口)	建筑高度 (m) (消防)	建筑分类/耐火等级	建筑结构形式	防雷等级	±0.000标高
综合楼	4808.90	8088.21	三级	地上5	23.55	20.00	多层/二级	框架结构	二类	21.50
宿舍楼	3279.31		三级	地上5	20.05	18.50	多层/二级	框架结构	二类	21.40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总用地面积(现状)		35102.28m <sup>2</sup> (52.65亩)	
学校规模		30个班、约1500人	
总建筑面积		16989.95平方米	
其中	新建建筑	8088.21平方米	
	其中	综合楼	4808.9平方米
	其中	宿舍楼	3279.31平方米
	已建建筑	24181.4平方米	
	其中	东教学楼	4800平方米
	其中	西教学楼	2038.4平方米
	其中	食堂一	3400平方米
	其中	食堂二	2178平方米
	其中	男生宿舍一	2400平方米
	其中	男生宿舍二	1200平方米
其中	女生宿舍	4228平方米	
其中	教工宿舍一	1137平方米	
其中	教工宿舍二	1400平方米	
其中	教工宿舍三	1400平方米	
基底面积		8800平方米	
容积率		0.92	
建筑密度		25%	

注: 该用地面积为宗地图轮廓线面积。